

【附錄一】

離島三縣三鄉地區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

(一) 計畫緣起

國民教育幼兒班係「2001年教育改革檢討會議」結論建議事項：『幼稚教育之體制應為正規教育之一環』；另「2003年全國教育發展會議」之結論事項亦以「五歲幼兒納入國民教育正規體制」為政策目標。依據此，教育部將「國民教育幼兒班」以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為規劃，並自九十三學年度起由離島三縣（金門縣、澎湖縣、連江縣）三鄉（綠島、蘭嶼、琉球）先行推動，冀逐步紮根，建立「國民教育幼兒班」實施體制。

(二) 背景描述

離島地區的發展相對於台灣本島而言一直都是處於邊陲地帶，不僅在地理位置的條件上受影響，同時也顯現在生活品質、經濟發展以及公共資源和教育文化分配上的差異，並因之產生反映了種種的發展困境。諸如：居民人口外移現象嚴重，幼兒隨父母勞動場域移動，導致幼稚園除面對幼兒出生率降低之因素外，又因地區幼兒減少，而面臨招生不足之減班或停辦等壓力；加上離島地區幅員廣大、交通不便，不僅幼稚園就學供需未均衡，亦導致教師缺乏進修、回流等管道，直接影響幼兒受教品質；再者，因離島地區幼稚園園數（班級數）及幼兒人數均少，缺乏競爭性，而且城鄉間教育資源及父母教育價值觀等差異，使幼兒學前階段的關鍵性啟蒙深受影響。因此教育部為幫助離島地區教育均衡發展，於是制定出此規劃並採非強迫、非義務方式實施。

中華民國憲法第一百六十三條：「國家應注重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，並推行社會教育，以提高一般國民之文化水準，邊疆及貧瘠地區之教育文化經費，由國庫補助之。其重要之教育文化事業，得由中央辦理或補助之。」離島

地區面積雖然不大，但因屬島嶼，分布廣闊，受離島特殊性的影響，四面臨海、交通往來不便、文化資訊傳輸不捷，尤其附屬島嶼更是如此，並也顯示出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的窘境。雖離島地區已列為教育部教育優先計畫區、優先補助增幼稚園、班計畫，但儘管離島教育所付出的成本較台灣本島其他地方為高，但實際上幼童所受的教育品質卻非最高。

依據中華民國憲法第一百五十九條：「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。」，依據此，「離島三縣三鄉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」為教育部幫助離島地區教育均衡發展所訂之前瞻性規劃，並採非強迫、非義務方式實施。

（三）計畫目標

- （1）提供離島地區五歲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，保障幼兒受教權益。
- （2）建構離島地區五歲幼兒優質的受教品質，改善幼兒受教環境。

（四）實施期程

計畫自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，預定為期二年又七個月，分三階段推動：

- （1）整備階段（93.01.01~93.07.31）：
 - 含國民教育幼兒班政令宣導、課程理念澄清、增班設園補助、現況勘查、經費籌措。
- （2）實施階段（93.08.01~94.07.31）：
 - 落實國民教育幼兒班的理念、強化國民教育幼兒班之師資專業。
- （3）檢討階段（94.03.01~95.07.31）：
 - 1.實務運作評估（94.03.01~94.07.31）：
 - 評估整備及實施階段之成效，檢討優劣，以作為九十四學年度國民教育幼兒班後續推動之參照。

2.運作成效評估（94.07.31~95.07.31）：

評估九十三、九十四學年度實施計畫之優劣得失，並不斷檢視成效，以作為九十五學年度國民教育幼兒班全面實施之借鑑。

（五）經費需求

教育部「離島三縣三鄉地區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」之經費預算，分六大項目為主，如表一呈現：

表一 離島三縣三鄉地區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之經費預算表

離島三縣三鄉地區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預估經費			
項次	試辦重點	預估經費需求	備註
1	健全行政組織及人力協調	7,500,000 元	
2	調節幼兒就近入園機會與環境整備	22,000,000 元	新設幼稚園、班之開辦設備費由教育部補助
3	國民教育幼兒班學費補助	35,020,000 元	公立一學年 5000 元 私立一學年 20000 元計 教育部編列預算支應
4	師資進用與專業研習	5,750,000 元	研議為離島地區辦理 假日、寒暑假幼托專業 知能研習
5	溝通與宣導	3,500,000 元	國民教育幼兒班課程 綱要未頒布前，國幼班 課程依「幼稚園課程標 準」實施
6	訪視與輔導	2,000,000 元	
	合 計	75,770,000 元	

（六）預期成效

國民教育幼兒班之推動的預期成效為：

- (1) 透過免納學費之間接補助，適度減輕家長部分教育負擔。
- (2) 展開教師學習課程與管道，提升素質與專業知能之成長。
- (3) 充實相關教學軟硬體設備，改善教學環境維護受教品質。
- (4) 藉由實地勘查之訪視與輔導，掌握推動狀況與困境調解。
- (5) 分析離島地區之試辦成效，借鏡於規劃後續之辦理策略。

【附錄二】

訪談大綱（一）

非常感謝您與我們分享您的建議，我們將遵循研究倫理的保密原則，訪談後所整理的文字亦將以匿名代號的方式處理，敬請放心！

訪問日期：

訪問時間：

訪問對象：

訪談內容紀錄：

一、基本資料

二、請問您對於教育部之幼教政策—93學年度於澎湖縣實施國民教育幼兒班，針對此政策您有何看法？

三、目前澎湖縣在推動此一政策時，是否有遭受困難或阻力？所遭受的阻力與困難的因素為何？

四、就您的看法，如果未來國幼班政策能夠持續在澎湖縣的推動，其所需之條件為何？

五、依據您對澎湖縣幼兒教育經費的瞭解，94、95學年度甚至以後，澎湖縣是否有辦法繼續實施國幼班的政策？原因為何？

六、根據目前於93學年度澎湖縣試辦國民教幼兒班的事前作業，是否可以提供中央教育部一些建議，以供全國實施時參考。

訪談大綱(二)

非常感謝您與我們分享您的建議，我們將遵循研究倫理的保密原則，訪談後所整理的文字亦將以匿名代號的方式處理，敬請放心！

訪問日期：

訪問時間：

訪問對象：

訪談內容紀錄：

一、基本資料

二、對於目前國幼班政策於離島三縣三鄉實施試辦的瞭解為何？

三、依據鄉(市)內幼稚園與托兒所之幼兒教師、幼兒人數、空間容納量、以及鄉(市)財務經費情形的現況，對中央國幼班政策所抱持的態度為何？

四、鄉(市)公所採取支持推動國幼班政策與否？以及所秉持的理由為何？

五、針對澎湖縣 93 學年度國幼班政策的實施，是否可以提供中央及地方縣市政府一些建議，以供全國實施時參考。